

眉县人民法院

2025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合理保障重点支出的情况

十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5年，眉县人民法院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上级法院的有力监督指导下，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5646件，审执结5477件，结案率97%，员额法官人均结案219件，为加速“五个眉县”建设提供了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一）主要职责

宝鸡市眉县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据法律独立行使审判权，主要职能有：

1、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同级人民法院移送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3、审查和受理各类申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处理来信来访。

4、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5、负责本院审判工作的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6、负责本院干警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同上级法院及县主管部门管理全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7、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及物资装备。

8、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9、完成上级法院和县委、县人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

眉县人民法院经最高人民法院审查备案和陕西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同意批准,内设机构改革后,眉县人民法院设立内设机构8个,分别是:综合办公室、政治部、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审判管理办公室、执行局(执行指挥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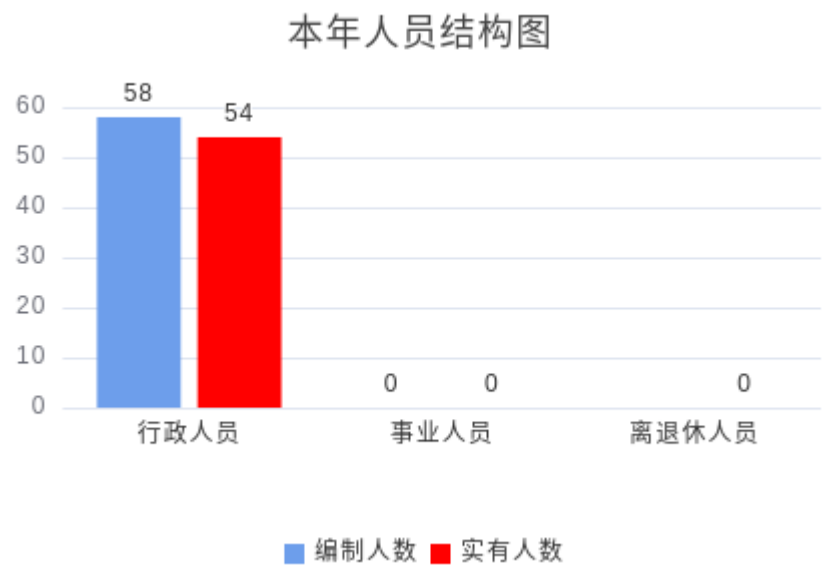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5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眉县人民法院部门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5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58人，其中行政编制58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54人，其中行政54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911.6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150.49万元，下降7.3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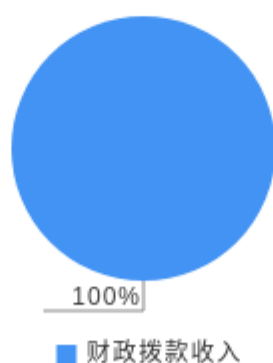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911.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11.68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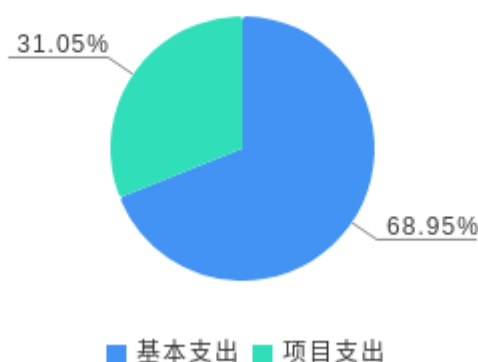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911.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18.19万元，占68.95%；项目支出593.49万元，占31.05%。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911.6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150.49万元，下降7.3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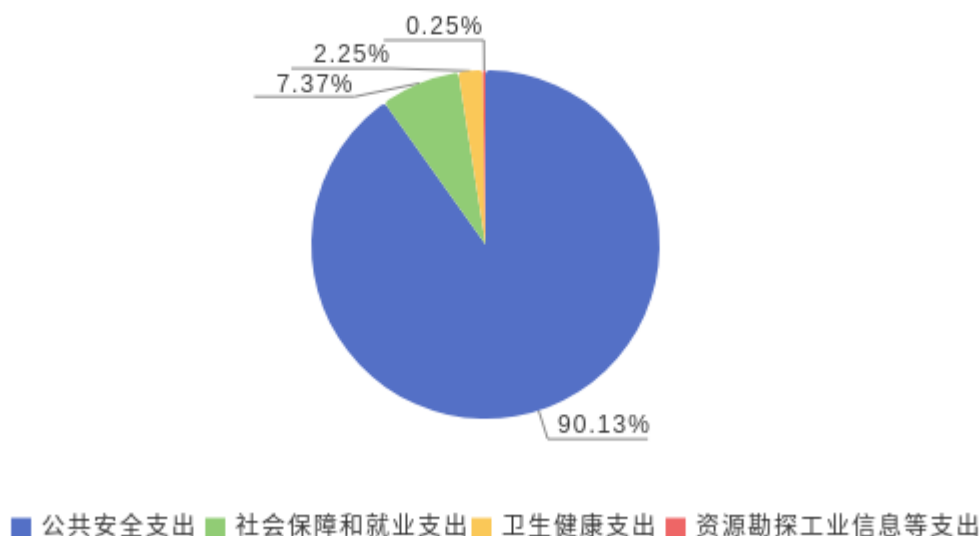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872.46万元，支出决算1,911.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9.1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50.49万元，下降7.3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752.89万元，支出决算812.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9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职业年金，年末追加了新进人员的社保。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89.58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中省转移支付项目。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5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司法救助项目。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605.54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司法救助、书记员经费、司法警察执勤加班补贴等项目资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76.52万元，支出决算87.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4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追加了新进人员的养老保险。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3.36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追加了职业年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43.04万元，支出决算43.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73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末追加了一笔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18.1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229.8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 **公用经费**88.3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62.97万元，支出决算62.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3.53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案件量上升，外出公务增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本部门购置公务用车1辆，预算18万元，支出决算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44.97万元，支出决算44.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公务车辆在日常公务出行中的燃料、维修保养、通行路桥、车辆保险等运行所需的各项开支。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0.10万元，支出决算0.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0.40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培训主要集中为线上培训。主要用于：办案等业务知识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06万元，支出决算88.31万元，完成预算的83.32%。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1.67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有新招录公务员，人员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22.6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2.6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

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11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1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5年当年购置车辆1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总体较好。全年基本支出保障机关运转及人员经费，项目支出重点保障审判执行办案业务。2025年受理各类案件5646件，审执结5477件，结案率97%，员额法官人均结案219件，办案指标落实到位，服务保障“五个眉县”建设。严格执行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绩效运行监控，规范资金使用，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助推县域高质量发展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本部门2025年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表。

组织对本部门2025年度主管的办公办案及运行经费、司法救助经费等2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252.29万元。

组织对司法救助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度司法救助经费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该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得分100。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1911.68万元，全年执行数1911.6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基本支出保障人员及机关运转，项目支出保障审判执行、法庭运维等业务开展，经费投向投量合理，绩效基本实现预期。2025年受理案件5646件，审执结5477件，结案率97%，员额法官人均结案219件，有力服务保障“五个眉县”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业务任务动态变化，部分项目实施中变动较大，个别项目推进缓慢，需执行中调整变更。二是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部分项目未按年初计划时序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预算编制，结合年度办案实际，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准确、规范性。二是建立常态化执行监控，统筹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均衡预算执行进度，提升资金效益。三是完善内部财务制度，压实管理责任，推动财务管理规范化。

眉县人民法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眉县人民法院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人员工资及运转经费等基本支出	足额保障法院正常运转	1318.19	1318.19	0	1318.19	1318.19	0	—	100%	—
	任务2	项目支出	完成情况很好	593.49	593.49	0	593.49	593.49	0	—	100%	—
	金额合计			1911.68	1911.68	0	1911.68	1911.68	0	10	10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干警薪酬待遇，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做强审判执行业务，提升案件办理质效。 目标2：落实司法救助，保障人民陪审员、书记员工作经费，维护司法公正。 目标3：足额缴纳干警各项社会保险，保障干警合法权益。 目标4：完善政法经费保障，加强队伍建设，深化司法改革，化解矛盾纠纷，服务“五个眉县”建设。						目标1：干警薪酬足额发放，机关运转保障有力；全年受理案件5646件，审执结5477件，结案率97%，员额法官人均结案219件，审判质效完成较好。 目标2：落实司法救助，保障陪审、书记员相关经费，充分发挥陪审制度作用，促进司法公正。 目标3：干警养老、医疗、工伤保险足额缴纳，全年未发生断缴。 目标4：政法经费保障到位，队伍建设持续加强，充分化解各类社会矛盾，有力服务保障“五个眉县”建设。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	财政拨款金额			1911.68万元		1911.68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	无			无		无		0		0
		生态环境成本	无			无		无		0		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案件收受理个数			>5000件		5477件		20		20
		质量指标	全年案件结案率			>90%		97%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眉县地区经济发展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群众幸福感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5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对2025年度主管的办公办案及运行经费、司法救助经费两项专项资金组织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预算总金额252.29万元。

1、办公办案及运行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本项目全年预算237.29万元，实际执行237.29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办公办案及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案业务支出和机关日常办公保障。资金重点保障刑事、民商事、行政、执行等审判执行业务正常开展，保障机关运转，有效缓解办案经费保障压力，提升案件办理质效，维护司法公信力。资金管理使用方面，一是结合审判业务实际统筹调配资金，资金配置贴合工作需求；二是强化内部管控，严格执行财经制度，规范支出管理，年度未发生挪用、截留挤占、擅自调整预算、超范围超标准开支等问题，做到专款专用；三是落实省市绩效管理相关工作要求，完善财政资金管理，树立绩效理念，压实管理责任，提升资金使用效益，项目整体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经办人员专业能力不足，对绩效管理全流程掌握不够系统，在绩效编制、报表填报、评价结果运用等方面实操能力存在短板。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业务学习培训，提升工作人员绩效管理意识与业务能力，持续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2、司法救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本项目全年预算15万元，实际执行1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司法救助经费绩效落实情况总体良好。救助办理时效

方面，符合条件的救助案件均在受理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及资金发放，时效达标率100%。在纾困帮扶方面，对涉民生“执行不能”案件困难当事人开展救助，累计救助17人，有效解决困难群众生活、就医等现实困难。在矛盾化解方面，通过救助帮扶疏导当事人诉求，推动涉执信访矛盾实质性化解。资金管理方面，救助资金专款专用，发放流程合规，发放合规率100%，预算执行到位。总体而言，司法救助资金救助响应及时、帮扶成效实在，充分发挥了司法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职能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管理精细化程度有待提高，绩效指标体系、过程监控机制不够完善。虽已开展绩效管理，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精细，评价结果运用不充分，部分指标针对性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常态化分析专项资金使用成效，合理把控资金支出进度，细化资金支出核算口径，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提升绩效管理实效。

市级办公办案及运行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办案及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眉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眉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7.29	237.29	237.2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7.29	237.29	237.2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本院机关日常办公与审判执行业务正常运转，科学配置预算资金，依法履行审判职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目标2：持续提升办案效率，增强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满意度，助推法治建设。 目标3：深化司法体制改革，落实法院人员分类管理经费保障，强化审判管理，保障案件审执工作高效开展。 目标4：不断提升案件审判执行质量，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充分发挥司法工作的社会经济效益。				目标1：保障机关日常办公及审判执行业务平稳运行，预算资金配置科学，有效履行审判职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目标2：办案效率得到有效提升，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满意度稳步提高，有力推进法治建设。 目标3：落实司法体制改革相关要求，做好人员分类管理经费保障，抓实审判管理，保障案件审执工作有序高效推进。 目标4：案件审判执行质量稳步提升，维护社会安全稳定，较好实现司法工作社会经济效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	财政拨款金额	237.29万元	237.29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	无	无	无	0	0	
		生态环境成本	无	无	无	0	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案件收受理个数	>5000件	5477件	20	20	
		质量指标	全年案件结案率	>90%	97%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眉县地区经济发展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群众幸福感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市级司法救助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经费							
主管部门		眉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眉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提升群众对司法工作的获得感，规范司法救助办理流程，提高救助办理效率，助力法治建设。 目标2：落实司法救助帮扶职能，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发挥司法救助的社会效应。 目标3：对涉民生执行不能案件困难当事人给予救助补助，有效化解矛盾纠纷，彰显司法人文关怀，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目标1：规范司法救助全流程办理，救助办理效率得到提升，切实增强群众对司法工作的获得感，推动法治建设。 目标2：有序开展司法救助帮扶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有效发挥司法救助社会效应。 目标3：落实困难当事人救助补助，妥善化解相关矛盾纠纷，充分体现司法人文关怀，为眉县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	财政拨款金额		15万元	15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	无		无	无	0	0	
		生态环境成本	无		无	无	0	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案件收受理个数		>5000件	5477件	20	20	
		质量指标	全年案件结案率		>90%	97%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眉县地区经济发展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群众幸福感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司法救助经费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100，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眉县人民法院司法救助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合理保障重点支出的情况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审判、执行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类)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行政运行(项)，2025年度决算数为812.8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42.52%，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社保及日常运转等方面。

十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眉县人民法院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5542228。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11.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722.9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0.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3.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4.7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11.6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911.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911.68	总计	60	1,911.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11.68	1,911.6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22.95	1,722.95					
20405	法院	1,722.95	1,722.95					
2040501	行政运行	812.83	812.8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9.58	289.58					
2040505	案件执行	15.00	15.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605.54	605.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96	140.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96	140.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60	87.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36	53.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4	43.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04	43.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04	43.0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73	4.73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73	4.73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73	4.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11.68	1,318.19	593.4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22.95	1,134.18	588.76			
20405	法院	1,722.95	1,134.18	588.76			
2040501	行政运行	812.83	812.8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9.58		289.58			
2040505	案件执行	15.00		15.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605.54	321.36	284.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96	140.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96	140.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60	87.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36	53.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4	43.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04	43.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04	43.0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73		4.73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73		4.73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73		4.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11.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22.95	1,722.9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0.96	140.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3.04	43.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4.73	4.7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11.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11.68	1,911.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911.68	合计	64	1,911.68	1,911.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11.68	1,318.19	593.4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22.95	1,134.18	588.76
20405	法院	1,722.95	1,134.18	588.76
2040501	行政运行	812.83	812.8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9.58		289.58
2040505	案件执行	15.00		15.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605.54	321.36	284.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96	140.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96	140.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60	87.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36	53.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4	43.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04	43.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04	43.0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73		4.73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73		4.73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73		4.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9.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75.88	30201	办公费	26.5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7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8.58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20.5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60	30207	邮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36	30208	取暖费	17.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04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0.76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6	培训费	0.1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7.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人员经费合计		1,229.88	公用经费合计					88.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62.97		62.97	18.00	44.97			0.10
决算数	62.97		62.97	18.00	44.97			0.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眉县人民法院 司法救助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司法救助经费，主要用于诉讼过程中，对经济确有困难的当事人给予救助帮扶，缓解困难群众生活、医疗压力，保障当事人合法诉讼权益，是我国司法制度重要组成，属于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内容。开展国家司法救助，能够化解执行领域矛盾纠纷，改善民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项目目的：化解执行难衍生社会问题，帮扶案件困难当事人，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改善民生，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提升群众司法获得感。

(二) 资金安排情况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预算安排 15 万元（财政拨款 15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实际支出 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三)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救助办理及时高效，针对符合救助条件的执行不能”涉民生案件困难申请人，受理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及资金拨付，时效达标率 100%；全年救助生活、医疗陷入急迫困境对象不少于 17 人，切实缓解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就医压力；依托司法救助化解涉执矛盾，推动涉执信访矛盾化解，涉执信访案件同比实现下降，助力执行案件实质性化解；

严格规范救助资金管理，落实专款专用，资金发放合规率100%，年度资金执行率100%，以规范的司法救助传递司法温度。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资金投入情况

投入资金15万元，实际支出1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主要用于对执行案件当中生活困难当事人开展救助补助，化解社会矛盾，释放司法人文关怀，为眉县经济社会平稳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2.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2025年，在县委领导、县人大监督以及县政府、县政协的支持和社会各界关心下，我院牢牢坚守司法为民工作主线，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审判职责，全力维护辖区社会稳定、护航经济发展，圆满完成年度各项审判执行工作任务。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分配、下达、拨付情况分析

2025年度，财政下达司法救助经费15万元，财政资金足额及时到位，不存在截留、滞留情况。

2.资金使用、执行情况分析

截至2025年末，司法救助经费累计支出1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3.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分析

围绕司法救助项目绩效管理，抓实事前、事中、事后全

流程管理。事前结合往年救助案件数量、困难群众实际诉求科学测算资金规模，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明确救助时限、救助人数、矛盾化解等核心指标；事中依托财政一体化业务系统强化资金执行监控，对救助申请、审核、审批、拨付全流程跟踪管控，按季度比对绩效目标完成进度，发现偏差及时纠偏；事后开展绩效自评，围绕救助实效、资金合规性、群众反馈开展综合评价，将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预算编制重要依据，推动救助资金由“重拨付”向“重效益”转变，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司法救助经费总体绩效目标落实较好。救助时效层面，全部符合救助条件的案件，均在受理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资金发放，救助时效达标率 100%；精准帮扶层面，累计救助涉民生“执行不能”困难当事人 17 人，圆满完成年度救助目标，有效缓解救助对象生活、就医方面现实困难；矛盾化解层面，通过开展司法救助疏导当事人诉求，涉执信访案件同比实现下降，助推大量执行案件实质性化解；资金管控层面，救助资金严格专款专用，资金发放流程合规，发放合规率 100%，年度预算执行率 100%。整体救助覆盖范围到位、办理响应及时，资金使用规范，充分发挥司法救助“托底线、救急难”制度功能。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财政拨款金额：年度指标 15 万元，实际完成 15 万元，

指标完成情况好。

2.数量指标

(1)救助案件数量：指标 ≥ 10 件，实际完成 17 件，指标完成情况好。

3.质量指标

(1)救助资金发放合规率：指标 100% ,实际完成 100% ,指标完成情况好。

4.时效指标

(1)救助资金拨付及时率：指标 100% ,实际完成 100% ,指标完成情况好。

5.社会效益指标

(1)涉执信访矛盾化解成效：有效化解涉执信访矛盾，维护社会稳定，实际达成预期效果。

6.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救助对象满意度：指标 $\geq 95\%$ ，实际达到预期水平，指标完成情况好。

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评价结果为“A”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指标精细化程度仍有提升空间，部分社会效益类指标偏向定性描述，量化细化不足。

2.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深度不足，绩效评价和项目预算联动机制还可以进一步强化。

(二) 下一步改进措施

1.持续抓实预算绩效业务学习,强化经办人员绩效理念,进一步优化绩效指标设置,提升指标的可衡量性。

2.常态化梳理项目资金使用成效,深度运用绩效自评结果,将救助案件变化、救助实际成效充分融入下年度预算编制工作,细化资金使用管控,持续放大司法救助资金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 结果应用

优化预算配置,把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参考依据,对实施成效良好的项目优先保障资金,结合救助案件趋势动态调整预算规模。

(二) 公开情况

严格落实财政预决算公开相关规定,依托法院官网、政务公开平台,公开本项目绩效自评总体情况、项目实施成效、资金使用情况,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通过结果运用与信息公开,倒逼绩效管理提质增效,不断提升司法工作透明度与司法公信力。

后续持续学习绩效管理先进经验,补齐绩效工作短板,强化评价结果落地运用,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以高质量绩效管理助推法院各项工作高质量开展。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